

內政部工地主任職能訓練 112 年第 1 次評定考試

試場記載表

考區： 試場： 類科： 第一(二)類科

考生數：	應到：____人，實到：____人，缺考：____人				
缺 考 生 准 考 號 碼					
違 反 試 場 規 則 考 生	准考號碼	姓名	違規事實		
其 他 狀 況	准考號碼	姓名	說明		

監試人員簽章：_____、_____

試務主任簽章：_____

備註：監試人員將人、事、時、經過、處理方式，詳細記載於「試場記載表」內，並由違規應考人簽名確認，以便試務會議做適當處理。